

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公告)學前特教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壹、報名表件：請自即日起至下列網址下載，並以 A4 紙張列印後填寫，不另行販售。

1、本校網頁 (<https://www.hmps.ntpc.edu.tw/>) /公告消息

2、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網頁 (<http://www.ntpc.edu.tw/>) /學校服務/甄(遴)選區網站。

貳、甄選期程：本甄選採一次公告分次甄選方式，期程如下：

甄選招次	簡章公告日期	報名日期時間	甄試日期時間	錄取公告日期
第 1 次招考	自即日起至 115 年 07 月 08 日止	115 年 06 月 25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6 月 25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6 月 25 日 下午 18:00 前
第 2 次招考		115 年 06 月 26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6 月 26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6 月 26 日 下午 18:00 前
第 3 次 (含)以後 招考		115 年 06 月 29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6 月 29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6 月 29 日 下午 18:00 前
		115 年 06 月 30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6 月 30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6 月 30 日 下午 18:00 前
		115 年 07 月 01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7 月 01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7 月 01 日 下午 18:00 前
		115 年 07 月 02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7 月 02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7 月 02 日 下午 18:00 前
		115 年 07 月 03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7 月 03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7 月 03 日 下午 18:00 前
		115 年 07 月 06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7 月 06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7 月 06 日 下午 18:00 前
		115 年 07 月 07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7 月 07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7 月 07 日 下午 18:00 前
		115 年 07 月 08 日 下午 1:00~1:30	115 年 07 月 08 日 下午 14:00 開始	115 年 07 月 08 日 下午 18:00 前

說明：

1、報名方式：現場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委託者須出具委託書及身分證正本，受託者應攜帶身分證、駕照等由政府機關核發附有照片、姓名及身分證字號之證件正本），其他方式報名不予受理。

- 2、報名：新北市和美國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新北市貢寮區和美里龍洞街1-9號）。
- 3、甄試地點：新北市和美國小書海灣（新北市貢寮區和美里龍洞街1-9號）。
- 4、報名費：無。
- 8、倘前一次甄選無人報名或未錄取時，即依序辦理下一次甄選；如已足額錄取則不再辦理下一次甄選。本校將於甄選當日公告錄取名額及下一次甄選缺額數。

參、報到簽約

- 1、錄取教師應於錄取公告日隔天(工作日)9:00前向本校人事報到簽約，逾期不報到簽約者以棄權論，得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 2、錄取者應於報到時攜帶國民身分證、印章及中華郵政帳戶影本(薪資轉帳用)，健保轉出單(加入全民健保用)或眷屬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等基本資料(眷屬加保)，辦理完成應聘手續。

肆、甄選類別及名額：

編號	甄選類別	正取	缺額性質	備註
1	學前特教代理教師	1	增置代理教師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學前特殊教育諮詢服務據點 二、聘期：115年08月01日起 116年07月31日止。 三、以上聘期如有調整，則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辦理。代理原因消失時即無條件解除代理職務。

工作說明：

1. 開發並拜訪學齡前未就學有特教幼兒須協助之親子家庭。
2. 拜訪洽詢並協調新北市各社教單位及各扶助基金會就有關特教需求個案進行協助。
3. 電訪學齡前未就學親子給予有關特教相關資源諮詢(如:早療診所、療育補助、輔具申請、鑑定安置…資源)及協助。
4. 每周至少安排1天外拜訪社區鄰里(瑞芳區、平溪區、雙溪區、貢寮區、石碇區、新店區及坪林區等區)社福單位、安排早療諮詢事項及分送和美服務據點服務事項簡章。
5. 除貢寮區親子在本校場地進行諮詢外，每周至少安排1天，須依家長所在地就近借用合適場地辦理諮詢活動。範圍包含瑞芳區、平溪區、雙溪區、石碇區、新店區及坪林區等區。
6. 洽詢有關特教專業講師，安排年度特教親子或親職講座，就活動內容進行場地的規劃與安排。
7. 親子諮詢之時間如配合家長意願，每周須安排諮詢時間。另親職講座亦須配合家長意願於星期六辦理。
8. 辦理相關特教講座或據點服務活動之海報設計、張貼和網頁規劃設計及維護。
9. 紀錄一對一個案諮詢專業治療師給予的建議與輔導內容，彙整後提供家長參考。
10. 辦理小組座談(2-3組家長)，洽詢專業治療師諮詢時間及場地規劃與安排。
11. 辦理採購特教業務相關需求之文具用品及教、玩具，非消耗品需編列財產。
12. 彙整學年度電訪記錄資料、個案諮詢紀錄資料、特教講座回饋單、成果報告書。

13. 學年度彙整相關經費概算(如:薪資、諮詢費、雜費、交通費、臨時人力工作費、講座鐘點費…等)。

伍、甄選資格：

1、基本條件：

- (1)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10年以上)。
- (2) 無教師法第19條所稱「不得聘任為教師」之情形。
- (3)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第33條規定情事者。
- (4) 依新北市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
- (5) 持國外學歷證件者，依教育部新修正之「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查證，並檢附規定之證件始得受理報名。

2、報名資格：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規定。

第一次招考報名資格	具有「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合格教師證書者。
第二次招考報名資格	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 1. 具有「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合格教師證書。 2. 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第三次(含)以後招考報名資格	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 1. 具有「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合格教師證書。 2. 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

陸、甄選限制：

如於錄取後發現不符本簡章甄選條件及資格者，取消其錄取資格，聘約自始無效並繳回已領薪資。

柒、報名：請依序排列統一以A4大小掃描成一個PDF檔案

1、填妥繳交以下相關表件：

- (1) 報名表(如附件一，請填妥並貼相片及身分證正反面)。
- (2) 簡要自傳(如附件二，請以電腦繕打)。

(3) 報名需要相關之具結書 (如附件三)。

2、應檢附各項證明文件如下：

(1) 國民身分證 (影本黏貼於報名表上，出生地欄位未註記者，請先至戶政機關完成出生地更正，註記為大陸地區者，應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

(2) 合格教師證書。

(3) 修畢報名甄選類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修畢證明書。

(4) 學歷證件：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準用教育部公佈之「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相關規定辦理，請檢附：

1. 經駐外單位驗證後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法院公證之中譯本各 1 份。

2. 經駐外單位驗證後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法院公證之中譯本各 1 份。

3. 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修業期間出入境日期紀錄證明。

3、簡要自傳所列舉之進修、獎勵、特殊專長、著作、研究成果等之證明文件。

捌、甄選方式、評分標準及時間：

1、14 時 00 分起依應試證號順序進行甄試，如於試教、口試考試時間起 5 分鐘內未到者，取消應考資格，應考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

2、甄選評分標準及時間：

(1) 教學演示(50%)：依報名編號依序進行特殊教育個案輔導演示。教學相關物品、教學媒體、教具等請自備。時間 10 分鐘，以學生不在場之方式進行，唱名 3 次未出場者，視同棄權。

(2) 口試(50%)：口試內容以教保服務理念、課程與教學及特殊教育個案輔導經驗與作法等為主，時間 10 分鐘。呼叫應試者三次，仍未到場者，即以棄權論。

(3) 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總成績相同者，依下列順序錄取：(1)教學演示(2)口試分數，總分未達 70 分錄取標準者，本校得從缺不予錄取。

玖、成績通知及複查方式：

1、本校於各招甄試當日下午 6 時前，將錄取名單公告於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甄(遴)選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各應考人最終甄選成績；電子郵件以應考人報名表所填電子信箱為準。

2、應考人成績通知內容包含教學演示成績、口試成績、總成績及錄取標準。

3、應考人如對成績有疑義，應於成績通知次一工作日上午 9 時至 11 時前，以電子郵件或親自向本校提出成績複查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4、成績複查以確認成績登載、加總及計算是否有誤為限，不重新評分，亦不得要求提供評分委員評分表或重新審查。

5、複查結果由本校於受理當日下午 4 時前，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人。

壹拾、代理教師待遇給假：

1、敘薪依據「新北市立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第 10 點：代理教師待遇之支給，比照專任教師之規定。但未具所代理科(類)別合格教師證書者，其學術研究費按相當等級專任教師八成數額支給。

2、代理教師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依相關法規辦理。

壹拾壹、本次代理教師聘期預訂自實際聘任日起至 116 年 7 月 31 日止。

壹拾貳、本報名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校 115 學年度幼兒園學前特教代理教師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壹拾參、附則：

- 1、 因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動，將公布於本校網站。
- 2、 查詢電話專線：(02)2940-9431 分機 19 蔡老師。
- 3、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如有補充修正之事項，公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學校服務/甄(遴)選區網站與本校網站。

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編號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公告) 學前特教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報名表各欄位請自行填寫完整，雙框線欄位由本校審核時填寫。

姓名		身分證 字 號		貼相片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電話		電子信箱		
地址				
最高學歷 (科系)	大學(學院、專校) 系(科)			
經歷	服務學校：		年 月 日 起 至 年 月 日 止	
	服務學校：		年 月 日 起 至 年 月 日 止	
繳交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1. 報名表(請貼相片及身分證正反面) <input type="checkbox"/> 2. 簡要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3. 具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4. 最高學歷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教師證		<input type="checkbox"/> 6.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7. 兵役證件(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畢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畢	教師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薪級：	備註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核符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繳 費	無	審 查 人		

身分證證件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1份(黏貼於本表背面)

國民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反面)黏貼處

115 學年度第 1 學學期學前特教代理教師甄選簡要自傳

科別：學前特教代理教師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年齡	
居住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簡述與學前特教工作相關經驗			
對學前特教相關資源的了解或看法			
就學前特教相關之進修			
對發展遲緩幼兒教育與教學理念			
選擇本項工作原因及對本項工作之展望			
簡要自傳			

附註說明：

1. 教學、行政經驗：若為師院生，請談在校實習情形。若有擔任教育以外工作，其工作名稱、性質、職稱，亦請註明。
2. 簡要自傳：除了一般的自我介紹外，有無特殊項獻及事蹟或著作？是否修有特教學分？是否有指導學生績優表現…如果還有其他，你認為有必要讓甄選委員瞭解，亦可加以說明。

具 結 書

具結人_____應聘為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學前特教代理教師，茲聲明本人確無「教師法」第 19 條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第 33 條規定不得為教育人員各項情事，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特立具結書為證。

此 致

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具結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所在地：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前特教代理教師甄選應試證

姓名				編號		
日期	115 年 月 日(星期)					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考試類科	學前特教代理教師	甄選內容	教學演示			
			口試			

注意事項：

1. 甄選地點：新北市和美國小書海灣(新北市貢寮區和美里龍洞街 1-9 號)
2. 甄試者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本證。
3. 教學演示、口試，唱名三次未到者以棄權論。
4. 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時，請來電查詢或自行上網查詢，本校不另行通知。